

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 2024 年驻村工作队经费和县直单位驻村 干部补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等职能。在事业发展规划上，致力于加强市场监管力度，保障民生权益，促进县域经济健康发展，积极相应乡村振兴等战略部署，选派干部驻村开展工作，以促进农村社会稳定和发展。预决算严格遵循财政部门要求，合理编制预算和决算，确保资金精准用于驻村工作支出。

(二)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的实施依据：根据宁县关于加强驻村帮扶工作的相关政策文件，为保障驻村工作队工作正常开展以及工作队员生活保障到位，特设立 2024 年驻村工作队经费和县直单位驻村干部补助项目。

2.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该项目性质为专项经费类项目，主要用途是为驻村工作队提供工作经费以及

县直单位驻村干部的生活补助。内容包括驻村工作队的办公费用、差旅费等工作经费支出，以及驻村干部的生活补贴等。涉及范围为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选派的驻村工作队及驻村干部。

3.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项目申报具有充分的可行性和必要性。从可行性来看，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具备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使用办法，能够合理使用和管理该专项资金。从必要性来说，驻村帮扶工作对于推动农村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具有重要意义，保障驻村工作队和驻村干部的经费及生活补助，能够提高他们的工作积极性和工作效率。在论证过程中，通过对驻村工作实际需求的调研和分析，明确了专项资金的具体用途和意义，充分认证了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4.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总目标是保障驻村工作队工作正常开展，工作队员生活保障到位。2024 年度阶段性目标为确保 3 名驻村工作队队员的工作顺利推进，保障其生活，提升工作效率。

5.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预期投入 3 万元，全部为上级下达专项资金，无上年结转资金和其他资金。

6.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方面，期望通过驻村帮扶工作，引导农村产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政治效益方面，加强党和政府与农村群众的联系，巩固基层政权；社会效益方面，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农民群众的生活

质量和幸福感。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严格按照驻村工作任务选派了3名驻村干部，并按照资金管理规定及时发放补助资金。建立了定期沟通机制，了解驻村干部的生活和工作情况，及时解决其在生活和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需求。制定了完善的《驻村工作队生活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了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审批、发放、监督等各个环节的流程和要求，确保专项资金的使用合规合法，执行过程中未发现偏离预期目标，资金使用规范，确保了项目的顺利推进。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驻村工作队经费和县直单位驻村干部补助经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3万元，总投入3万元，资金全部到位，实际使用3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支出实现率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和资金使用制度执行。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该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阅资料、问卷调查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通过对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价，经评价，自评得

分 96 分，自评等级为“优”。在现场勘验过程中，对驻村工作队的工作记录、经费使用凭证等进行了详细核实；通过问卷调查了解了群众对驻村干部工作的满意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时效目标：各项工作任务均在 2024 年年底前完成，目标完成 100%。

2.成本目标：成本控制数预期 ≤ 3 万元，实际支出 3 万元，经费全部用于驻村工作队经费和县直单位驻村干部补助支出，目标完成 100%。

3.产出数量目标：2024 年全年驻村人数为 3 人，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0%。

4.产出质量目标：确保驻村工作质量方面，做到了保质保量完成驻村工作，但在创新工作思路，优化工作还有待提升，但整体保障工作达到 80% 以上的预期效果，目标完成 100%。

5.经济效益目标 / 社会效益目标 / 生态效益目标 / 可持续影响目标：社会效益方面，完成驻村工作任务，保障驻村工作顺利开展，但因部分村民对政策宣传理解存在一定偏差，对驻村工作的顺利完成有一定的影响，在加强政策宣传和与群众沟通方面还要作出努力，确保驻村工作顺利开展，不断提升农村发展水平。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达到 98%，超预期完成年初任务，目标完成率 100%。

（三）项目绩效分析

1.投入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1）时效情况 2.5 分，得分 2.5 分，资金按时到位，项目按时启动。

（2）项目立项 2.5 分，得分 2.5 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政策要求。

（3）目标管理 2.5 分，得分 2.5 分，绩效目标明确、合理。

（4）资金落实 2.5 分，得分 2.5 分，资金全部落实到位。

2.成本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成本控制数达到预期目标。

3.产出与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60 分，自评得分 56 分。

（1）产出数量 20 分，得分 20 分，产出数量达到年初目标任务值。

（2）产出质量 20 分，得分 18 分，产出质量总体达到标准，但在创新工作思路，优化工作方面还有待提升，扣 2 分。

（3）社会效益 20 分，得分 18 分，社会效益目标基本完成，但部分村民对政策宣传理解有偏差，扣 2 分。

4.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群众满意度超预期完成目标。

四、存在问题

（一）帮扶政策的宣传形式单一

在政策宣传方面，部分村民对政策宣传理解存在偏差。虽然驻村工作队开展了大量的政策宣传工作，但由于宣传方式单一、村民文化水平参差不齐等原因，导致部分村民对政策的理解不够准确。

（二）生活保障的个性化不足

在保障驻村干部生活方面，虽然整体做到了保障到位，但未能充分考虑驻村干部的个性化需求。例如，不同驻村干部的饮食习惯、生活习惯等存在差异，现有的生活保障模式较为单一。

（三）群众参与度有待提高

在驻村工作开展过程中，群众的参与度相对较低。部分群众对驻村工作的了解和认识不足，缺乏主动参与的积极性，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驻村工作的效果和影响力。

五、有关建议

（一）丰富宣传形式，提升政策认知度

采用多样化的宣传方式，如制作通俗易懂的宣传手册、开展政策宣讲会、利用新媒体平台等，针对不同文化水平的村民进行分层宣传，提高政策宣传的效果。

（二）优化生活保障，满足个性化需求

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与驻村干部的沟通，了解他们的个性化生活需求。根据不同驻村干部的特点，提供更加贴心、个性化

的生活保障服务，提高驻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满意度。

（三）加强宣传引导，提高群众参与度

通过多种渠道加强对驻村工作的宣传，提高群众对驻村工作的认识 and 了解。积极组织开展各类群众参与活动，鼓励群众主动参与驻村工作，形成共建共享的良好氛围，提升驻村工作的效果和影响力。

附件：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驻村工作队经费和县直单位驻村干部补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3 月 12 日

2024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驻村工作队经费和县直单位驻村干部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	3	3	100.00%	-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驻村工作队工作正常开展，工作队员生活保障到位		保障驻村工作队工作正常开展，工作队员生活保障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3万元	3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人数	-3人	3人	20	20	
	质量指标	确保驻村工作质量	确保	确保	20	1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驻村工作任务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6	
说明	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 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 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 对于定量指标,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